

## 西安博通资讯股份有限公司

### 2023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

各位董事：

经希格玛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对公司2023年度财务报告进行审计并出具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，公司2023年度实现归属于母公司的净利润为28,373,441.14元，截至2023年12月31日，公司合并报表未分配利润为53,500,811.44元，母公司报表未分配利润为-161,036,281.72元。公司合并报表持续盈利、以及未分配利润为正值，是因为公司持有70%股权的西安交通大学城市学院持续盈利；母公司报表未分配利润为负值，是因为母公司计算机业务规模持续减少。

根据《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——上市公司现金分红》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指引》《公司章程》有关规定，上市公司在确定可供分配利润时应当以母公司报表口径为基础，鉴于截至2023年12月31日，母公司报表未分配利润为-161,036,281.72元，不满足现金分红的条件，建议2023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为不进行利润分配（包括现金分红和股票股利分配），也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。

因公司控股的西安交通大学城市学院面临着独立学院转设、校园二期建设、营利性和非营利性选择登记等诸多问题，近年来城市学院没有向公司实施利润分配。未来公司将积极拓展思路，持续深化公司发展，努力增强母公司盈利能力，提高母公司报表未分配利润，争取早日满足现金分红的条件，实现利润分配，增强投资者回报。

该方案还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请各位董事审议。

西安博通资讯股份有限公司

2024年3月22日